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叶县委员会
《走进叶公故里》印刷制作项目
设计制作合同

甲方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南省叶县委员会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叶县宏名广告中心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经双方充分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规定，
特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内容

1. 印刷制作项目

序号	项目名称	规格型号	计量单位	采购数量	合计	供应商名称	联系人	联系电话
1	走进叶公故里	170*240mm	本	1000	39000	叶县宏名广告中心	姜银姐	15137172305
				总计	39000			

二、合同金额

共计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万玖仟元整（小写）¥39000 元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1、本合同签订后，甲方支付合同总费用，即人民币¥39000 元

（大写：叁万玖仟元整）。

四、发货地点、时间、方式及交货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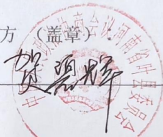
1、如果甲方在验收中，发现合同货物的质量、规格和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，或经试验证明货物有缺陷，包括内在缺陷或使用不良的材料，甲方可以不接受，甲方应在一周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。

2、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内提出异议的，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；乙方如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，应在当日做出回应，及时处理。

3、印刷完成后，由乙方按照双方约定的交货时间负责送至甲方指定地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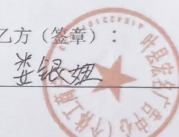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

2026 年 8 月 22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2026 年 8 月 22 日